

与我共同老去，
良辰美景可期。
生命的终点，
何尝不是源头的目的！

良辰美景

柳岱林 著



良辰美景

柳岱林 著

浙江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良辰美景 / 柳岱林著. —杭州:浙江文艺出版社,
2011.1

ISBN 978-7-5339-3109-4

I. ①良… II. ①柳…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240337号

责任编辑 钱建芳

装帧设计 水墨

良辰美景

柳岱林 著

出版 **浙江文艺出版社**

地址 杭州市体育场路347号

邮编 310006

网址 www.zjwycbs.cn

经销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印刷 杭州广育多莉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880×1230 1/32

字数 287千字

印张 10.75

插页 1

版次 2011年1月第1版 2011年1月第1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339-3109-4

定价 26.00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目 录

上部 / 002

中部 / 223

下部 / 296

后记 / 339

海明威说：

这世界是个好地方，要为之去奋斗；

我只同意后半句。

——引自《七宗罪》



上
部

第一章

十月中旬的第一天早上,天气已有了一些微微的秋凉。与室友李敏遥遥完别,林汀雨来到了工作的地方——清江花苑幼儿园。这是个位于南京城东的小而精致的幼儿园,由一座淡绿色的三层小楼和一小块放置着滑梯、秋千之类运动器械的活动场地组成。

她的住处离幼儿园有一些距离,因为没有直达的公交车,她必须从那里乘公交到一个亲戚家,取出自己的自行车,然后蹬上一阵子来到幼儿园。

这天她蹬车的速度有点快,到单位的时候已经是满脸通红。路况不大好,昨天又刚下过雨,停车的时候,她发现车轮沾了不少泥,裤腿也被甩上了许多密密麻麻的泥点子。“妈的!”一阵子的心烦意乱,她在心里骂了一声。

与看门大伯、保健阿姨例行地互道早安之后,林汀雨进到了教学楼,先去了卫生间。对着里面的镜子,她将头发简单地抚弄了一下;她知道自己不用过分打扮看上去也还是可以的。然后她用沾水的抹布草草地擦了一下裤脚上的泥点。没有完全擦干净,但是管不着了。今天她有些莫名的心急。

接着，她到了离二楼楼梯口不远的值班室。一个小男孩看见她来了，叫了一声“林老师早！”这下炸开了锅，其他小孩子都纷纷讨好地向她问早。以往碰到这种情况，她是很开心的，然而在今天，她却不怎么能打起精神来，觉得自己有些强颜欢笑。

带小孩子回到活动室后，她放下自己的背包，准备照例看一看今天的教案。

这时候一个小女孩从外面跑进来，甜甜地叫道：“林老师早上好。”

林汀雨盯着沈玫，这是她的搭班徐佳芸的女儿，已经上大班了，经常来她们班串门。小姑娘可爱乖巧，长相精致出奇得令人叹服，她穿着印有红色梅花斑点的白色衬衣，齐耳短发，额前垂着几绺刘海，大大的黑葡萄似的眼睛仿佛会说话。但她的嘴角有从刚刚吃完的蛋糕上沾到的奶油。

林汀雨说：“玫玫，到这边来，我帮你擦擦嘴巴。”

玫玫看起来有点犹豫，她害羞地扭捏着，不过最后还是投入了林汀雨张开的怀抱。

“哎，乖玫玫，”林汀雨一边拿了一张面巾纸给沈玫擦嘴，一边说，“怎么搞的啊？以后吃东西的时候可要小心点，我们长大以后要做个小淑女好不好？”

沈玫似懂非懂地点了点头，但又说道：“林老师，我不想回家了。”

“你怎么会这么想？为什么不想回家了？”林汀雨摸着沈玫的头道。

“爸爸妈妈又吵架了。”沈玫道。

林汀雨被这句话噎了一下，但这时早操的音乐响了。她只好匆匆打发了沈玫，招呼起班里的小孩子。按照惯例，她吩咐小孩子把刚才在玩的各类玩具给放下来，把桌椅放好，把队伍给排整齐，然后到楼下的活动场地上去做操。

小二班做操的地方是在活动场地的最西边。由于人数不多，队形很快就排好了；小孩子们跟着她动了起来。她的做操动作很棒，举手投足与音乐的节奏十分契合，有着舞蹈般的煽动性和感染力，遗憾的是她们班的

孩子有点小,不少人还只是站在那里发呆。

在做个别扭的转身动作时,她看到了排在做操大军末尾的体育老师段亦鸿。他们的目光碰了一下,就马上分开了。与她年龄相仿,他是个二十出头的小伙子,刚刚来到这个幼儿园不到两个月的时间。眼下这个小伙子在心不在焉地做着操。

林汀雨是个近视眼,只勉强看到段亦鸿穿着一件暗红色的长袖套头衫和一条破旧的深蓝色牛仔裤,至于他的细致模样,她朦朦胧胧地有一些印象;不过她知道,段亦鸿的样貌并不像他的名字那样气派;他的身材很瘦弱,下巴尖尖的,脸上长着几颗不干不净的痘痘,并且有一个大鼻子,这一切拼聚起来,让他显得很普通。

看到段亦鸿用一种不太熟练的动作做早操,她冲他送了一个微笑过去。段亦鸿却被这个笑震了一下,然后才同样露出微笑。

说实话,对于该怎样理解这个人,林汀雨心中是一点数也没有;尽管她已经在这个幼儿园里呆了有一年多之久,同事们彼此之间众多的事都有所耳闻,而就她所知,这个刚来没多久的男老师平时难得开口,但他始终彬彬有礼。有人从他身边走过,他总是闪在一旁给人让路。他所有的活几乎只有“谢谢你”和“不好意思”两句谦恭的套语。

他为人刻板,刻板得甚至会激起人家的恼怒。然而有时候面对别人不悦的表情,他只是抱歉似的坐在那里,身体裹在不怎么合体的衣服里,双手松松地握着,放在膝盖上,脸上显出一本正经的神态。

早操结束之后,林老师把她的孩子带回了活动室。熟悉幼儿园运作的人都知道,每个班级配备了两位教师,在一天的日常活动中分别值上午班和下午班,在一位老师带班的时候,另一位老师可以去备课、办公。中午十一时至十一点半,是吃午饭的时间。之后,小孩子们可以再玩一会儿玩具,或者天气适合的话,老师会带领他们到外面溜达一圈。到了十二点钟,喧嚣了一整个上午的幼儿园总算能平静下来,小孩子们的午睡时间到

了。等午休结束,吃完点心,下午的课就要开始了。

眼下已差不多到了三点钟,段亦鸿从办公室里走了出来,他要开始上他的体育课了。

小二班的门“吱呀”一声被推开了,露出了段亦鸿的脑袋,他说:“你们在干什么,没打扰你们吧?”

小孩子们看到他,都冲上来,有的抱住他的腿,有的抱住他的腰,开始甜甜又撒娇地叫他“段老师”。他脸上露出笑容,答应着,开心地摸着他们的脑袋。很奇怪,他在小孩子们面前却没有那么刻板。

林汀雨感到自己被一阵莫名其妙的妒意刺痛了。她亲手一天一天带出来的小孩子从没像欢迎段亦鸿这样地欢迎过她。她又回想起自己最喜欢的沈玫也会在见到他后冲上去抱他,好像他真的有很大魔力一样。不过她还是笑了一笑,对段亦鸿说:“进来吧,他们还在吃点心。”

打发了跑上来要亲热的小孩子,段老师的视线转向林汀雨,然后又很快缩回来:“没关系,那我在这里等一会儿。”

话说完,他坐在了身边的椅子上,双手将一条膝盖抱住,把嘴巴闭得牢牢的。

空气里开始弥散一种尴尬的气氛。

林汀雨问道:“段老师,你以前是哪个学校的?”她试图打破这种气氛。

段亦鸿说道:“我是金陵师范学院学前教育专业毕业的。”

“哦,”林汀雨顿了一顿,“你当初怎么会想到选这个专业呢?要知道……”

“是我妈给挑的,她说男的学这个将来好就业。”听到这句话,似乎明白林汀雨接下去会说什么,段亦鸿于是抢着说道。

“也对,我们这行是多么缺男老师啊,你好好干,前途大大地光明。”林汀雨恨自己的言不由衷。事实上,她在感叹天底下怎么会有让自己儿子学幼师的妈。

段亦鸿勉强强回了一句话:“是吗?那挺好。”

林汀雨觉得扫兴，拿出了手机，假装看短信的模样，准备不再搭理段亦鸿了。

“哎哟，这是从哪里来了一位大帅哥？”

一个声音带着一丝轻佻，以及一股只能被女性所独有的粗野从门口飘了过来。林汀雨知道，幼儿园里的活宝——她的搭档徐佳芸来了。

只要看到这个徐佳芸，任何人都清楚，一只靓丽的画眉鸟要叽叽喳喳地飞来了。但是任何人也都会在知道她三十五岁的实际年龄后，惊讶于她的年轻。在别人的眼中，她并不能算是十分漂亮的美女——她自己也承认这一点——不过每个人（哪怕是女人）都难免会多看她一眼。

她的活泼似乎在表明她对人生充满了务实而大度的态度。然而在她内心深处，仍然藏有小小的一潭柔弱。只有最了解她的人，才知道应该如何汲取潭中的那泓泉水。

但就在昨晚，准确地说，是今晨两点多钟的时候，她还在有气无力地靠在客厅沙发上，等她老公回来。电视还开着，不过屏幕上只剩下一片雪花。她脑子里转着种种胡思乱想的念头，最强烈的一个就是等他一回来就狠狠地给他一耳光。

但等到天都快亮了，还是没有响起那熟悉的钥匙扭门锁的声音。她绝望了，身体颓然褪到了地板上，用双手捂住了脸。一种病态的、自尊心受了损伤而又束手无策的绝望要把她压垮了。

而现在，她在努力忘掉这种感觉，她要恢复她的活泼；以她特有的“惬意”语调，徐佳芸开始跟段亦鸿搭话了：“原来是段老师，你来——上体育课？”

段亦鸿调整了一下自己的坐姿，把背往后靠到了椅背上，抬头向徐佳芸望去：“是的，我来上课。”

徐佳芸把目光凝视在段亦鸿身上，忽然换上了一副狡猾的笑脸，说道：“段老师，你有没有女朋友？”

这问题好像让段亦鸿不知所措了，他看着徐佳芸，好久没说出话来。

“那我给你介绍一个，好不好？”徐佳芸把目光转向了林汀雨，目光在她的身上停驻许久，露出嘉许的神色，然后，又望了望段亦鸿，说道：“你看，林老师怎么样？满意吗？”

段亦鸿对这个玩笑有点迷惘，他只是看了看林汀雨。

“老徐！别再开玩笑。”林汀雨抢先接了话。玩笑已经蔓延到了她身上，她要阻止徐佳芸，“好了段老师，不要去理这个坏蛋，孩子们走，我们下楼上体育课去！”

小孩子们马上像一群麻雀一样飞到了她身边。

林汀雨坐在活动场地的秋千上。起初，她还饶有兴致地看她们班的小孩子跟着段亦鸿做游戏，可是没过一会儿，她看见了灰蓝色的天空在稀疏的云层间时隐时现，还有崎岖嶙峋的山脉，沿着天地相交的那条线逐渐延伸到远方。她开始出神了。

在这些年来，总是有很多很多这样的时刻，林汀雨就像现在这样独自一人坐着；每当这种时刻来临时，她总是试图让自己享受这独立于现实生活之外的最少限度的奢侈的自怜情绪。她觉得，就她的个性而言，由可能性所构成的世界总要比日常生活的现实世界更让自己好受些。但至少在目前，这两者之间存在很大的差别。在还是个小女孩的时候，她就在计划着自己以后要成为一个什么什么样的女人，会有一场什么什么样的婚礼。现在，虽然计划的大部分内容已在她的记忆海洋中变得凌乱模糊，但是过去这几年来，其中的一些想法却一直徘徊不去，仿佛命运的律动一般。现在，她又心里默默地回想着，深深沉浸在波涛汹涌的心海里那一片难得的宁静港湾之中。

“林老师，”这时段亦鸿的声音打断了她的神游，“课上好了，可以上楼去了。”

林汀雨在叫声中回过神来，她抬起头来，看到了段亦鸿那张没有任何表情的脸。

她说：“好，我来带他们上去好了。”

领小孩子上楼梯的时候，段亦鸿转过头，盯着林汀雨，说：“徐老师这人，倒挺有意思的。”

林汀雨没想到段亦鸿会跟她搭话，她吓了一跳，心里有点不乐意，说道：“她是个名副其实的刀子嘴豆腐心，跟她处久了你就知道，她这人柔得很。”

说完，她看了看段亦鸿；而他冲她笑笑，却再也不肯开口了。

马路边上的公安局门口，杨沐坤在努力驱除对这城市的厌恶感觉。他强迫自己带着愉悦的心情，看对面一辆又一辆车子投进那无尽的洪流中。其实就算沐浴在日光里，这座城市仍然显得阴暗，但却掩不住它雄伟的景观。不少大厦高耸入云，仿佛无数手指向上伸展摸索一般。这些大厦的墙壁全都是平整密闭的，里面肯定有一间间被隔起来的小房子，它们是人类蜂房的外壳。

然而这样的景色在杨沐坤眼里是司空见惯了的。就某方面而言，对于这样的景色，他早已厌倦了。他对这样的世界并不怎么感兴趣。五年前，他还是个从未到过什么大城市的乡下孩子。后来，他考上了大学，来到了南京。这里跟他的家乡比起来，空气似乎浓稠了许多，温度好像也高了一些。不过这几年来，他一直生活在这里面，早已不再担心自己能否适应这里的环境，所以，他也已经极少想和这座城市有过多的接触了。

他刚走进办公室里，就发觉搭档郭嵩在看他，一副正在等他的样子。

郭嵩三十多岁了，有老婆和一个儿子。岁月并没有在他身上刻上多少痕迹；他身材中等，一张脸依然很漂亮，黑色的大眼睛和丰满的嘴唇周围显出近似少女的美。杨沐坤觉得纳闷：那个同意做他妻子的女子到底

是怎样一个人？不管怎样，杨沐坤认为，如果他本人是个女子，他中意的必定是一个有阳刚气概的人。

但他们却是一对好朋友。起先，因为郭嵩的这副长相给他的娘娘腔印象，让他心里颇有一阵微词。但是交往到后来，他对他而言就不只是个长相漂亮的男人而已了，他逐渐被他爽气明快的个性所吸引。他很欣赏这种个性，因为他觉得自己阴郁、悲怆的人生观需要一点调和。

“噢，”郭嵩知道他的这种想法后说，“就算你这个人真像一个可怕的酸柠檬又怎么样？我知道你的本性并不是如此，而且，想想看，要是我们两个人都是一天到晚客客气气的样子，那我们的友谊迟早会结束。所以你就保持原来的样子好了。”

毫无疑问，从这一刻起，他们就绝不会变成敌人了。是的，无论个体还是组织，过于单一化，只会走向毁灭。作为刑警，无论个体行动能力有多强，如果各部分反应都一样，那便是这个系统的致命缺陷。这么一想，再加上郭嵩这么一说，就让杨沐坤更喜欢他了。

“有什么事？”杨沐坤问。

“老板在找你，你这就去吧。”郭嵩说道。他们已习惯把队长称为“老板”。

杨沐坤走出他的办公室，穿过走廊，来到了队长的办公室。

杨沐坤走进来：“队长，你找我？”当着头儿的面，他还是不敢叫他“老板”的。

石志勇抬起头来。他三十六岁的年龄，身板很大，你得先习惯他那副大身板，然后才会注意到他的脸。他看了看杨沐坤，身体往后一靠，讲起话来声音很洪亮：“坐吧，小杨！”

杨沐坤看着他的队长，也是他的顶头上司，用一个微笑迎合之后，坐了下来，却不知道该说些什么了。

“听说你在学校学得不错，班上排前十名。”石志勇转了个话题。

“你怎么知道的？”

“以前我向你们老师打听过。”石志勇说。

这使杨沐坤有点吃惊，他原以为石志勇只是个喜欢拉拢新手的警察小队队长，局里的一根爱充老好人的混日子的老油条而已，成不了什么大器。

“大学嘛，你也知道是怎么回事，成绩说明不了多少问题。”

“至少可以说明一个人的态度，”石志勇顿了一顿，说，“你是个有前途的小伙子，正派、有力气，局里需要你这样的人。你就是太年轻了，不过不用担心。”

面对恭维，杨沐坤感到困惑，但不得不承认，其实他蛮喜欢这番夸赞。

“有件事情我要交给你去办，等会儿再说，”石志勇说完，转身走到墙边，把窗户上的帘子拉开了一部分，霎时，一道阳光突然涌入室内，在墙上打出了一幅投影，让杨沐坤直眨眼睛。

“你先来，”石志勇突然转身面对窗户，说，“来仔细看看这个城市。”

顺着石志勇的视线，透过巨大的玻璃窗，杨沐坤放眼望去：远处的天空被淹没了，若隐若现地变成了白茫茫一片。从平视的角度看，这是一片深深的高楼丛林，而在这片丛林下面，是对它又爱又恨的蚂蚁一样的人群，他们清晨的憧憬和黄昏的幻灭每天都在这里轰然交响。

“我们生活的缺点就是差不多已经跟自然界隔绝了。但是我们又沉浸在自己为自己编织的信息巨网里无法自拔。在以前，国家初创，百废待举，伟大人物很容易出头，在史书上抢占到一席之地，而如今，社会越来越完善，我们大量的精力必须转入到小心翼翼的工作上来，作为一个小小的刑侦队长，我真不知道我们还能承受多少麻烦。”石志勇有点煽情地说。

在局里，石志勇被公认是一个出口成章的人，不少在同事中流传的格言警句据说都是他的即兴之作，对于这种推测的可信度，杨沐坤向来不怎么在乎，他认为这其中有许多可能都是伪托的，现在他却越来越不这么认为了。

虽然能够理解上司的这番话，但是杨沐坤一直不怎么喜欢这种忧心

的论调,他说:“队长,是不是出什么事了?”

石志勇盯了杨沐坤一会儿,给了他一个了无生气的笑,说:“叫我勇哥。”

杨沐坤也不客气,道:“勇哥,出什么事了?”

“有件活儿需要人做,我就想到了你。”石志勇看了他一眼,说,“其实也不是什么活儿,更确切地说是一件有趣的差事。”

“咯噔”一下,杨沐坤胸中感到一阵喜悦。

出于自身利益,他像一头嗅觉灵敏的小猎犬一样在往前闻着什么。他闻到有一个机会正向他降临。机会来了,他要好好地把握。

石志勇笑笑,接着说:“还记不记得‘玄武湖大劫案’?”

在警队内部,只要一提起这件案子,总是紧跟着一阵短暂的沉默。

这是南京警界最史无前例的一次大溃败,是外界用来证明警察无能的标志性事件。三个多月前,玄武湖边南山路,一家工商支行门口,三个——是的,只有三个——手持仿“六四”式手枪的蒙面悍匪在光天化日、众目睽睽下劫了一辆全副武装的运钞车,打死了四名押运人员,抢走了一千多万现金。在撤离过程中,又与赶来的警察交火。混战中,一个歹徒腿部中枪被抓,其他两个人却都全身而退了。但奇怪的是,尽管有一个嫌犯在手,也尽管警方用尽了吃奶的劲儿去追捕,但此案至今还是没有什么头绪。而如今,当初那些添油加醋、煽风点火的媒体一窝蜂地攻击和质疑警方维护公共安全能力的劲头儿也慢慢消停下来了,吓坏了的民众也在一天天的柴米油盐的日子中把提着的心给放下了。的确,这个世界需要关注的事情实在是太多了,哪里发生自杀性袭击了,哪里的商场打折促销了,等等,等等,无不都在吸引着人们、分散着他们可怜的注意力。

杨沐坤道:“这件事情,只要还是个警察,就忘不了。”可惜的是,那时候的他还在实习期,没能亲临现场。

石志勇点点头:“我们有一个‘暴力犯罪凶手拘捕计划’,目的是为一些悬而未决的案子建立一个线索数据库。我们需要去见一些在押的嫌疑